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劉怡彤

電話：04-3706-1851

電子信箱：e-3186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30099168A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A09030000E_1130099168A_senddoc3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教育部委請國立臺灣大學辦理「校園心理健康促進與自殺防治手冊推廣行動方案」計畫之實體教師工作坊，敬請貴府（局）函轉所主管學校，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大學113年8月26日校醫字第113008123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工作坊係為提升教育現場對心理健康相關之關注度，俾利青少年身心健康及自殺防治工作推展，辦理資訊如下：
 - (一)主題：「青春風暴：教師心理健康守門人培訓」。
 - (二)時間：113年10月11日（星期五）9時至13時。
 - (三)地點：崑山科技大學—圖書資訊館10樓—國際會議中心（臺南市永康區崑大路195號）。
 - (四)參加對象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。
- 三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9月27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止，上網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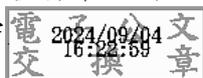
填寫報名表單 (<https://forms.gle/eQpYxshcGbQvXeJ2A>)，並於9月30日（星期一）下午5時前寄發行前通知。

四、工作坊相關問題，請逕洽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護理學系劉助理（02-23123456，分機288430）。

五、隨文檢附旨揭工作坊計畫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教育部、國立臺灣大學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